

三、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表三）

領域科目		教育階段 階段 年級		國民小學					
				第一學習階段		第二學習階段		第三學習階段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語文	國語文	6	6	5			
			本土語言/ 新住民文	1	1	1			
			英語文	0	0	1			
		數學	4	4	4				
		社會	6 (生活 課程)	6 (生活 課程)	3				
		自然科學			3				
		藝術			3				
		綜合活動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領域學習節數	20 節		25 節		26 節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 議題探究課程	1	1	2				
		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0	0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5)	(0)	(7)	(7)	(8)	(8)	
		其他類課程	3	3	4				
		彈性學習節數	4 節		6 節		4-7 節		
學習總節數			24 節	24 節	31 節				

備註：括號之節數，為部分特殊需求課程之節數，不納入學習總節數之計算。

學習領域		年級		
		四	五	六
語文	國語文	5	5	5
	本土語言	1	1	1
	英語	1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數學		3	4	4
生活課程	社會	3	3	3
	藝術與人文	3	3	3
	自然與生活科技	3	3	3
綜合活動		3	3	3
領域學習節數 合計	綱要規定 節數	25	27	27
	學校實際 節數	25	27	27
彈性學習節數	綱要規定 節數	3-6	3-6	3-6
	學校實際 節數	6	5	5
每週學習總節數	綱要規定 節數	28-31	30-33	30-33
	學校實際 節數	31	32	32

表三-1 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適用資源班/巡輔班

(此表以學校為單位填寫)

領域/科目名稱	年級/組別	節數	學生名單	人數	教師
領域學習課程	國語文	三	林○○、李○○ 林○○、林○○(本校)	4	王溱喜
		三/A組	張○○(射寮)	1	麥雅芸
		三/B組	林○○(射寮)	1	麥雅芸
		四	盧○○、潘○○(溫泉)	2	董奕汝
		四/A組	尤○○、柯○○(溫泉)	2	麥雅芸
		四/B組	張○○(溫泉)	1	麥雅芸
		五	蔡○○、方○○	2	王溱喜
		六	陳○○(射寮)	1	麥雅芸
		六	余○○(本校)	1	王溱喜
		四/A組	高○○(牡丹)	1	董奕汝
		四/B組	高○(牡丹)	1	董奕汝
		四/B組	徐○○(石門)	1	董奕汝
		五	潘○○(石門)	1	董奕汝
		六/牡丹	王○(牡丹)	1	董奕汝
		數學	三/A組	張○○(射寮)	1
三/B組	林○○(射寮)		1	麥雅芸	
三/A組 (外加)	林○○、李○○(本校)		2	王溱喜	
三/B組 (抽離)	林○○、林○○(本校)		2	王溱喜	

		四	2	盧○○、潘○○(溫泉)	2	董奕汝	
		四/A組	2	尤○○、柯○○(溫泉)	2	麥雅芸	
		四/B組	3	張○○(溫泉)	1	麥雅芸	
		五	2	蔡○○(本校)	1	王溱喜	
		六	2	陳○○(射寮)	1	麥雅芸	
		六	1	余○○(本校)	1	王溱喜	
		四/A組	1	高○○(牡丹)	1	董奕汝	
		四/B組	1	高○(牡丹)	1	董奕汝	
		四/A組	1	余○○(石門)	1	董奕汝	
		五	1	潘○○(石門)	1	董奕汝	
		六/牡丹	1	王○(牡丹)	1	董奕汝	
彈性學習課程	統整性主題 專題議題 探究課程						
	社團活動與 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 領域課程	學習 策略	三	1	林○○(本校)	1	王溱喜
			四	1	尤○○、張○○(溫泉)	2	麥雅芸
			五	1	蔡○○(本校)	1	王溱喜
		社會 技巧	三/A組	1	張○○(本校)	1	王溱喜
			三、四、五、 六/B組	2	李○○、林○○、張○○ 方○○、余○○(本校)	5	王溱喜
		生活 管理	四/A組/牡丹	0	高○○(牡丹)	1	董奕汝
	溝通 訓練	四/B組/牡丹	0	高○(牡丹)	1	董奕汝	
	其他類課程						

備註：

1. 為因應特殊類型教育學生之個別需要，應提供支持性輔助、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及實施課程調整。
2. 特需課程科目包括生活管理、社會技巧、學習策略、職業教育、溝通訓練、點字、定向行動、輔助科技應用、功能性動作訓練、創造力、領導才能、情意發展、獨立研究等科目。

表三-2 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一覽表—適用國小集中式特教班

領域科目		教育階段		國民小學					
		階段年級		第一學習階段	本校集中式特教班	第二學習階段	本校集中式特教班	第三學習階段	本校集中式特教班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部定課程	領域學習課程	國語文	6	6	5	5	5	5	
		語文	本土語言 新住民文	1	0	1	1	1	1
			英語文		0	1	0	2	0
		數學	4	4	4	4	4	4	
		社會	6 (生活課程)	6	3	3	3	3	
		自然科學			3	3	3	3	
		藝術			3	3	3	3	
		綜合活動			2	2	2	2	
		健康與體育	3	3	3	3	3	3	
		領域學習節數	20 節	19 節	25 節	24 節	26 節	24 節	
校訂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統整性主題專題 議題探究課程							
		社團活動與技 藝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 課程		5		7		8	
		其他類課程							
		彈性學習節數	2-4 節	5	3-6 節	7	4-7 節	8	
學習總節數		22-24 節	24 節	28-31 節	31 節	30-33 節	32 節		
節數調整說明：(備註 2)									
1.低年級本土語言調整到彈性學習課程。									
2.中高年級英語文調整到彈性學習課程。									

備註：

1. 為因應特殊類型教育學生之個別需要，應提供支持性輔助、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及實施課程調整。(總綱 P. 31)
2. 依據特殊教育法、國民體育法、藝術教育法及相關法規，特殊教育學生與體育班、藝術才能班及科學班等特殊類型班級學生之部定及校訂課程均得彈性調整(包括學習節數/學生數配置比例與學習內容)，並得於校定課程開設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惟不應減少學習總節數。特殊教育班課程規畫需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並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總綱 P. 36)
3. 節數一覽表內藍色數字為課綱規定之節數，各校請依據實際課程規劃填入實際節數。